

臺南市鎮海國小 113 學年度學習扶助課程

學生參與學習扶助之鼓勵措施

引導學生施測正向作答



說明：低年級紙筆測驗，提供乾淨舒適及明亮之場地，提高作答意願。

說明：學習扶助施測時，教師皆以不影響答題的方式於旁關心作答情形。

提供入班誘因



說明：各班都有特別的集點制度，透過集點鼓勵正向行為，提高學生參與率及達到目標行為。



說明：期末依集點兌換摸彩卷，
拚運氣抽大獎。



說明：文具車禮物兌換。



說明：公開表揚進步績優學生，
提高其他學生入班誘因。



說明：搭配桌遊，讓學生於學習
扶助期間，用不一樣的方式學
習。

臺南市 113 學年度鎮海國小辦理學習扶助計畫

學生學習表現優良獎勵辦法

一、實施依據：本校辦理教育部 113 學年度學習扶助實施計畫辦理。

二、實施目的：

（一）提高兒童學習的興趣，並鼓勵其自動學習的精神。

（二）鼓勵兒童敦品勵學、修己樂群、發揮啟示之作用。

三、實施對象：參加學習扶助輔導課程之學生，且無中途無故中斷者。

四、實施辦法：各班平時上課認真，各項生活表現優良，學習態度積極進取，整體表現最優良之學生，由授課教師給於鎮海獎勵點進行集點，集點數換取文具車點券及期末抽獎。

五、本辦法經由本校學習扶助學習輔導小組會議通過後實施之。

承辦人： 

主任： 

校長： 